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3-094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9 月 13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具体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 2 号方大城 T1 栋 36 楼)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76,054,85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7.551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是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长何文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其中部分董事通过视频方式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其中部分监事通过视频方式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通过视频方式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 2023 年度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74,748,537	99.8976	1,306,313	0.1024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75,825,240	99.9820	200,610	0.0157	29,000	0.0023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44,001,090	97.4880	32,024,760	2.5096	29,000	0.0024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44,030,090	97.4903	32,024,760	2.5097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调整 2023 年度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相关事宜的议案	175,551,136	99.2614	1,306,313	0.7386	-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76,627,839	99.8702	200,610	0.1134	29,000	0.0164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2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关联交易议案回避表决情况: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晶晶、董宇恒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4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华铁应急 公告编号:2023-089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9 月 13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73,661,01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9.462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胡丹锋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3 人,董事周丽红、独立董事顾国达、独立董事张雷宝、独立董事许诗浩因工作冲突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唐胤侃因工作冲突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郭海滨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总经理彭杰中、财务总监张伟丽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子公司投资高空作业平台并办理融资租赁及对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73,661,0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子公司投资高空作业平台并办理融资租赁及对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134,495,74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 1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以上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 1 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并进行了公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苏致富、王慈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4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103
债券代码:11353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鼎胜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6 号文核准,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9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 1254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 125,400 万元,期限 6 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65 号文同意,公司 125,4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鼎胜转债",债券代码"113534"。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鼎胜转债"自 2019 年 10 月 16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20.80 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 7.84 元/股。

二、可转债赎回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 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2×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2: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 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赎回条款可能触发情况

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13 日,已有连续 9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鼎胜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7.84 元/股的 130%,若在未来连续 21 个交易日内仍有 6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将触发"鼎胜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有权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鼎胜转债"。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和现行法规要求,于触发本次可转债赎回条款后确定是否赎回"鼎胜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赎回条款及其潜在影响,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4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9 月 13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龙口市威龙大道南首路西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5,830,13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9.783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朱秋红女士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4 人,董事孙砚田先生、黄振标先生,独立董事张焕平先生、王新先生、满洪杰先生请假未能参加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公司全体监事均出席了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白璐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的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补选刘玉磊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4,813,132	98.4551	是

2、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补选孔祥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4,813,132	98.4551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补选刘玉磊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0.0001				
2.01	补选孔祥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0.0001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普通决议的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通过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审核。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振涛、丁秋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4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738 证券简称:泰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4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暨未实际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减持计划披露日(2023 年 2 月 16 日),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王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541,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78,102,394 股的 0.55%。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公司董事王斌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

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王斌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王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541,400	0.55%	其他方式取得:1,499,400 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42,000 股

注:1、"其他方式取得"是指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 10 股转增 7 股)、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 10 股转增 4 股)和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 10 股转增 4 股)获得的股份。

2、上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指减持计划披露日所持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董事王斌先生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王斌	0	0.00%	2023/3/9~2023/9/9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未完成:385,300 股	2,157,960	0.55%

注: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实施完成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 278,102,394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1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6 月 6 日。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389,343,352 股,董事王斌先生持股数量由 1,541,400 股增至 2,157,960 股。

2、上述减持比例及当前持股比例均以公司总股本 389,343,352 股计算。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公司董事王斌先生结合自身资金需求、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未在减持计划期间实施减持。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和比例。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5020 证券简称:永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1
债券代码:111007 债券简称:永和转债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3 年 8 月 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注册资本进行变更,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现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并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公司的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763922214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童建国

注册资本:叁亿柒仟玖佰壹拾叁万叁仟零壹拾柒元

成立日期:2004 年 07 月 02 日

住所:浙江省衢州市世纪大道 893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安防设备制造;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纸制品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集装箱销售;消防器材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户外用品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销售;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浙江省衢州市东港五路 1 号)。

特此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和邦生物 公告编号:2023-52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财务数据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7 日、2023 年 4 月 11 日、2023 年 5 月 20 日、2023 年 6 月 13 日及 2023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根据本次发行项目进展,公司按照相关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的财务数据及其他变动事项更新至 2023 年半年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上会稿)(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本次发行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233 证券简称:大参林 公告编号:2023-092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财务数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已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

鉴于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披露《2023 年半年度报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中涉及的财务数据进行了同步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3-074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以及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概述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2023 年 7 月 3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公司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等具体事宜的议案》,公司依据前述审议内容及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企业经营范围登记规范化工作的要求,同时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对公司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6 月 17 日、2023 年 7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二、完成工商手续情况

近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并取得了景德镇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后,公司的基本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200784101095 6

名 称: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纪金树

注册资本:61,230.5148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5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非食用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江西省乐平市塔山工业园区工业九路

三、备查文件

1、公司营业执照(副本)

2、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3-075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上会稿)等相关文件更新财务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604 号)(以下简称"《落实函》")。上交所审核中心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发出《落实函》需公司及时提交募集说明书(上会稿)等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募集说明书(上会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收到《落实函》后,结合公司 2023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最新情况,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及反馈意见回复等申请文件进行内容更新,并按照要求提交了相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4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上会稿)(2023 年半年报更新稿)》《关于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审核问询函的回复(2023 年半年报更新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 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5128 证券简称:上海沿浦 公告编号:2023-071
转债代码:111008 转债简称:沿浦转债

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财务数据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处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审核环节。

鉴于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的财务数据及其他变动事项进行内容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申报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3-094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9 月 13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合肥市经济开发区汤口路 678 号万朗磁塑办公大楼 201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89,3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340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万和国先生主持, 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现场出席董事:万和国;

以通讯方式出席的董事:刘良德、张芳芳、陈雨海、叶圣、杜鹏程、陈矜;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现场出席监事:赵莉莉、王昊晨;

以通讯方式出席的监事:马功权;

3、董事会秘书张小梅、财务总监丁芳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89,300	100.00	0	0.00	0	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139,300	100.00	0	0.00	0	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根据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颜彬、王贺贺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5056 证券简称:咸亨国际 公告编号:2023-053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绍兴咸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亨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由 10.0115%变动至 8.7355%。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咸亨集团发来的《关于持股比例变动超过 1%的告知函》,现将咸亨集团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绍兴咸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绍兴市新建南路 583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3 年 5 月 30 日-2023 年 9 月 11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大宗交易	2023 年 5 月 30 日-2023 年 9 月 11 日	人民币普通股	5,240,000	1.2761%
	合计	-	-	5,240,000	1.2761%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 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咸亨集团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咸亨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咸亨集团	合计持有股份	41,111,329	10.0115%	35,871,329	8.735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1,111,329	10.0115%	35,871,329	8.7355%

本次权益变动后,咸亨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受限等任何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特此公告。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1318 证券简称:中国平安 公告编号:临 2023-047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费收入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以及《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如下子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期间的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为:

2023 年 1-8 月

子公司名称	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人民币万元)	同比(%)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034,328	2.6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5,238,821	8.8
中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313,050	-6.4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78,682	12.1

以上数据均未经审计,提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3-104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